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本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1.5 公司负责人钟自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正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雷正刚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星湖科技	
股票代码	6008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董事会秘书情况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姓名	丁健	刘欣欣
联系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工农北路67号	广东省肇庆市工农北路67号
电话	0758-2237526	0758-2291130
传真	0758-2239449	0758-2239449
电子信箱	sl@starlake.com.cn	sl@starlake.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345,077,091.79	1,349,301,538.36	-0.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55,230,380.76	741,892,696.32	1.80
每股净资产(元)	1.45	1.42	1.80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15,757,149.65	3,551,596.27	343.66
利润总额	14,902,085.45	7,209,959.43	106.69
净利润	13,337,684.44	6,100,494.85	118.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064,489.01	2,990,886.16	370.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56	0.0117	118.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70	0.0057	373.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256	0.0117	118.63
净资产收益率(%)	1.77	0.69	增加1.08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7,712.79	16,648,161.99	99.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6	0.03	99.65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3,399.47
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523,405.10
合计	-726,804.57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2,030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肇庆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19.43	101,240,749	101,240,749	未知
刘全富	其他	0.55	2,863,918	0	未知
三亚雷声船舶维修实业有限公司	未知	0.458	2,387,600	0	未知
阎京城	其他	0.293	1,526,627	0	未知
张琪	其他	0.293	1,525,952	0	未知
广东亿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其他	0.196	1,023,559	0	未知
孙维忠	其他	0.159	827,796	0	未知
张坚鸿	其他	0.138	720,000	0	未知
齐丽萍	其他	0.137	714,400	0	未知
三亚鸿鑫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其他	0.134	698,0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刘全富		2,863,918		人民币普通股	
三亚雷声船舶维修实业有限公司		2,387,600		人民币普通股	
阎京城		1,526,627		人民币普通股	
张琪		1,525,952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亿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023,559		人民币普通股	
孙维忠		827,796		人民币普通股	
张坚鸿		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齐丽萍		714,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三亚鸿鑫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6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新疆华油安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651,296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柳宪一	监事	28,285		7,000	21,285	市场卖出
廖洁明	高级管理人员	86,642		16,642	70,000	市场卖出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化药销售	124,703,867.44	78,596,966.89	36.97	-0.59	7.82	减少11.75个百分点
调味品销售	192,246,045.01	156,318,908.26	18.69	10.97	9.71	增加5.24个百分点
饲料添加剂销售	138,189,458.18	138,524,103.37	-0.24	151.80	102.30	增加99.03个百分点
其他销售	447,128.95	414,599.99	7.28	87.57	-87.93	增加63.23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生化药	124,703,867.44	78,596,966.89	36.97	-0.59	7.82	减少11.75个百分点
调味品	192,246,045.01	156,318,908.26	18.69	10.97	9.71	增加5.24个百分点
饲料添加剂	138,189,458.18	138,524,103.37	-0.24	151.80	102.30	增加99.03个百分点
其他	447,128.95	414,599.99	7.28	87.57	-87.93	增加63.23个百分点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销售	341,364,184.05	27.94
出口销售	114,222,315.53	26.42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 √不适用

5.6.2 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基本案情

本公司与上海博德基因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德公司）于2000年8月28日签订了《关于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博星基因芯片有限责任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约定双方出资设立上海博星基因芯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星公司），其中本公司以现金出资，博德公司以技术出资，各持有博星公司50%的股权。依据《投资协议》6.3.1 条约定，本公司首期投入博星公司的0.8亿元投资在自博星公司成立之日起5年内，每年的投资收益率不低于20%。否则，差额部分由博德公司以现金方式弥补给本公司。《投资协议》6.3.2 条约定：对于本公司以后投入的1.7亿元投资，以公司每期实际投入的金额及投入时间为计算依据，第一年实现不低于18%的投资收益率，第二年、第三年、第四年实现不低于20%的投资收益率，第五年实现不低于22%的投资收益率。否则，差额部分由博德公司以现金方式弥补给本公司。另毛裕民作为博德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博德公司履行该义务出具了《担保函》，承担一般保证责任。2001年12月8日，博德公司与其关联公司上海百汇生物芯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汇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将其持有的博星公司50%的股权转让给百汇公司。依据本公司与博德公司之后签订的《关于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博星基因芯片有限责任公司之投资协议补充协议》及博德公司与百汇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博德公司继续承担《投资协议》约定的投资收益保证责任和义务，毛裕民也提供了新的《担保函》，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自《投资协议》签订至今，本公司已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将累计人民币1亿元的现金投入博星公司。博星公司自2000年9月26日成立至今，本公司仅收到博星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的分红合计人民币1560万元。而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计算至2004年底，本公司应取得的投资收益共计应为人民币8310万元，上述两项的差额人民币6750万元应由博德公司补足，但博德公司仅于2003年12月24日向本公司支付了人民币50万元，尚欠人民币6700万元未支付，虽经公司反复催告，博德公司仍未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履行差额补足义务，毛裕民也未承担《担保函》之保证责任。

2.案件受理及案件进展情况

本公司委托北京中伦金通律师事务所律师于2005年9月向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博德公司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履行差额补足义务，并要求被告毛裕民承担保证责任，同时提起了对博德公司及毛裕民个人的财产保全申请。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本案，并查封了博德公司及毛裕民所有的价值7401.48万元的财产。

被告博德公司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管辖权提出了异议，认为双方《投资协议》约定了解决争议的仲裁条款，案件应交给仲裁机构进行仲裁，而不应由法院管辖，本公司向肇庆中院提交了“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对博德公司提出的管辖权异议表示确认，同意撤消对博德公司的诉讼请求，但认为与毛裕民的担保关系是独立的民事法律关系，要求继续保留对毛裕民的诉讼请求。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了民事裁定书（2005肇中法民商初字第139号），裁定因本案涉诉合同中签订了有效的仲裁条款，不受理本公司与博德公司的纠纷，该纠纷应交由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裁定继续保留对毛裕民个人的诉讼请求，肇庆中院对本公司与毛裕民之间的纠纷具有管辖权，但由于公司与毛裕民之间的担保关系要以公司与博德公司的仲裁结果为依据，故暂时中止审理。

被告博德公司及毛裕民因不服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民事裁定书（2005肇中法民商初字第139号），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广东省高院经审理，作出（2005）粤高法立民终字第561号民事裁定，变更肇庆中院民事裁定书（2005肇中法民商初字第139号）裁定第一项本案应交由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为驳回本公司对博德公司的起诉，同时认定肇庆中院对本公司诉毛裕民的担保合同纠纷拥有管辖权。现肇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据有关裁定解封了原查封、冻结的博德公司的有关资产，同时对查封、冻结的毛裕民个人有关资产进行了续封。

本公司与博德公司已依据原投资协议的有关约定，就投资收益支付纠纷分别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分会和上海分会提起仲裁，因案情复杂及仲裁员调整等原因，现仍未最终裁定。（该事项本公司已于2005年9月24日公告，在2005年、2006年、2007年的年度报告中均作了披露）

3.案件的处理情况

2008年6月20日，双方签署了继续合作经营博星公司的协议。依照双方签署的继续合作经营博星公司的协议，由百汇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共计人民币2,200万元以替代双方基于《投资协议》约定的本公司不低于年20%的投资收益，并在协议签署及生效当日向本公司支付银行汇票1,000万元，在百汇公司收到仲裁委员会、人民法院准予本公司撤回针对博德公司和毛裕民先生提起的仲裁和诉讼的书面通知书或裁判文书之日起的6个月（自后一份法律文书收到之日起算）内汇入本公司指定的账户人民币1,200万元。该等期限可视百汇公司的具体财务状况适当提前。百汇公司将其持有的博星公司相应价值的股权作为支付上述1,200万元余款的担保。若百汇公司未能按期支付上述款项，博德公司承担连带支付责任。本公司收到上述2,200万元款项后，即视为博德公司已履行了其在《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和相关衍生文件、条款中对于本公司投资收益率的有关承诺，本公司不得就此再向博德公司提出任何权利主张，博德公司不再就《投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和衍生文件、条款中对于本公司投资收益率的有关承诺承担任何责任。考虑到双方以及百汇公司对于博星公司已经发生的投入以及博星公司实际经营的状况，双方同意在博星公司恢复正常经营且总投资由原定的5亿元变更为2亿元人民币的前提下，双方确认目前阶段双方均无需再行投入资金和资产，取消《投资协议》中关于本公司除博星公司0.8亿元注册资本外另行投入0.4亿元研发费用以及1.3亿元后续投资的有关内容，同时取消博德公司以基因芯片技术包作价2.5亿元、除0.8亿元作为博星公司出资外其余1.7亿元作为对于博星公司债权的有关内容，双方特此确认本公司无需再向博星公司投入任何款项。就博星公司原划出3,500万元用于证券投资的项目，一致确认在项目以往的具体操作存在不规范之处。双方同意将该等3,500万元款项归还至博星公司账户或股东双方共同指定的账户（经确认已经全部归还）。资金回笼后该款项可以继续用于证券投资项目，但应另行制定具体的操作细则、止损机制和退场机制。对于该等3,500万元所产生的利息及其收益问题，若本公司按照协议的规定按时足额收到由百汇公司支付的2,200万元款项则不再追索，否则，本公司保留对于该等3,500万元所产生的全部利息及其收益的追索权。博星公司之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应将所有应用基因芯片产品进行基因检测的全部业务界定为博星公司的业务范畴，并由其全面承担基因芯片的检测任务。其他事宜应在尊重现状的基础上，在博星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下协商解决。由协议以及协议约定内容有关的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公司章程等法律文件产生的争议由协议签署地人民法院管辖。各方在此确认，原《投资协议》中关于仲裁的条款在本公司收到由百汇公司支付的2,200万元款项后予以终止，对各方不再具有法律约束力。

该事项已于2008年6月24日作了公告。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6.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证券代码	简称	期末持有数量（股）	初始投资金额	期末账面值	期初账面值	会计核算科目
1	000636	风华高科	623,917	7,534,346.46	3,213,172.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600649	城投控股	421,041	6,153,536.38	4,265,145.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600783	鲁信高新	84,700	1,007,347.74	985,06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600380	健康元	65,313	614,376.42	368,365.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15,309,607.00	8,831,744.20		-

6.5.2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74,190.00	6,144,415.00	0.307	5,174,190.00
合计	5,174,190.00	6,144,415.00	-	5,174,190.00

6.5.3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2008年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4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财务会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2008年06月30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82,168,215.96	127,644,845.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831,744.20	
应收票据	2	29,382,946.27	8,673,931.92
应收账款	3	94,643,970.16	79,723,056.31
预付款项	4	35,341,496.79	42,456,397.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48,549,942.25	49,194,512.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	204,301,689.35	195,060,069.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3,220,004.98	502,752,812.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19,009,411.07	18,416,338.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	627,703,711.30	660,180,608.12
在建工程	9	113,863,291.68	88,851,411.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	68,043,353.73	70,890,439.65
开发支出		6,893,445.19	1,475,624.1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	2,017,220.82	2,407,65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4,326,653.02	4,326,653.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1,857,086.81	846,548,725.54
资产总计		1,345,077,091.79	1,349,301,538.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	327,241,020.01	352,849,451.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	17,400,000.00	9,980,000.00
应付账款	16	100,742,688.42	97,337,890.04
预收款项	17	5,264,427.35	3,707,561.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	1,012,443.18	2,938,590.76
应交税费	19	3,859,339.88	2,719,685.3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37,222.47	3,037,222.47
其他应付款	20	13,244,202.64	14,715,543.4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1,801,343.95	507,285,935.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	98,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000,000.00	100,000,000.00
负债合计		589,801,343.95	607,285,935.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	521,102,529.00	521,102,529.00
资本公积	24	165,414,687.20	165,414,687.2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25	111,078,963.35	111,078,963.3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	-42,365,788.79	-55,703,473.2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5,230,380.76	741,892,696.32
少数股东权益		45,367.08	122,907.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5,275,747.84	742,015,603.34
负债和所有者总计		1,345,077,091.79	1,349,301,538.36

法定代表人：钟自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正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正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截止日：2008年06月30日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043,044.50	103,117,305.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382,946.27	8,673,931.92
应收账款	3	93,366,252.12	78,916,777.79
预付款项		34,590,050.58	39,435,055.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71,082,731.62	68,627,482.27
存货		193,577,984.81	184,941,494.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6,043,009.90	483,712,047.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	58,815,411.07	58,222,338.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0,016,831.25	652,657,969.77
在建工程		113,778,857.76	88,766,977.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338,253.42	65,071,480.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17,220.82	2,407,65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26,653.02	4,326,653.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1,293,227.34	871,453,070.07
资产总计		1,357,336,237.24	1,355,165,118.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7,241,020.01	352,849,451.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400,000.00	9,980,000.00
应付账款		98,769,833.95	96,017,571.14
预收款项		5,032,626.76	2,904,620.16
应付职工薪酬		679,563.11	2,565,268.12
应交税费		3,803,396.12	2,324,166.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37,222.47	3,037,222.47
其他应付款		12,813,880.03	14,825,528.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8,777,542.45	504,503,827.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000,000.00	100,000,000.00
负债合计		586,777,542.45	604,503,82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1,102,529.00	521,102,529.00
资本公积		165,414,687.20	165,414,687.2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11,078,963.35	111,078,963.35
未分配利润		-27,037,474.76	-46,934,879.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0,558,694.79	750,661,290.09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7,336,237.24	1,355,165,118.01

法定代表人：钟自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正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正刚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58,839,483.66	360,270,729.03
其中：营业收入	27	458,839,483.66	360,270,729.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7,235,510.36	356,719,132.76
其中：营业成本	27	376,881,145.34	290,388,677.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	1,980,223.63	1,290,459.12
销售费用		20,728,568.08	15,593,475.87
管理费用		29,422,952.36	36,929,061.77
财务费用	29	17,907,376.87	11,673,523.92
资产减值损失	30	315,244.08	843,934.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6,477,862.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	10,631,039.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3,072.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57,149.65	3,551,596.27
加：营业外收入	33	9,767.09	4,109,367.90
减：营业外支出	33	864,831.29	451,00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234,293.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02,085.45	7,209,959.43
减：所得税费用	34	1,641,940.95	1,107,461.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60,144.50	6,102,497.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37,684.44	6,100,494.85
少数股东损益		-77,539.94	2,002.6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01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56	0.0117

法定代表人：钟自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正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正刚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7	454,971,006.57	353,449,246.92
减：营业成本	27	374,065,830.26	284,516,15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57,553.18	1,264,808.26
销售费用		20,415,021.44	14,859,085.22
管理费用		28,476,710.59	36,473,751.83
财务费用		17,964,782.35	11,697,058.47
资产减值损失		289,771.52	843,934.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	10,593,072.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3,072.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94,409.85	3,794,449.72
加：营业外收入		9,767.09	4,109,367.90
减：营业外支出		864,831.29	451,00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234,293.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539,345.65	7,452,812.88
减：所得税费用		1,641,940.95	1,107,461.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97,404.70	6,345,350.98

法定代表人：钟自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正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正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0,723,736.87	293,879,212.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9,798.61	7,237,989.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1,912,633.54	3,965,018.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886,169.02	305,082,220.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1,390,067.14	200,303,085.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19,047.98	35,403,250.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47,041.07	16,507,99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45,792,300.04	36,219,73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648,456.23	288,434,05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37,712.79	16,648,161.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96,902.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02,0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6,902.28	6,602,03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63,057.33	46,395,38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68,542.75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31,600.08	56,395,383.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34,697.80	-49,793,34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498,082.60	180,374,481.4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498,082.60	180,374,481.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196,320.00	166,075,862.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81,407.02	11,723,323.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677,727.02	177,799,186.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79,644.42	2,575,294.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5,476,629.43	-30,569,891.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44,845.39	85,639,13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68,215.96	55,069,242.44

法定代表人：钟自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正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正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118,171.73	289,950,086.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3,320.83	6,041,807.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6,409.88	3,913,37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3,047,902.44	299,905,269.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0,204,067.72	194,948,753.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46,851.51	35,052,016.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49,527.48	16,095,175.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47,657.60	34,931,03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9,248,104.31	281,026,98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799,798.13	18,878,288.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02,0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6,602,03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94,414.87	46,391,38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